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09-23

##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09年5月16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2009年5月25日在泰达环保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董事有刘惠文先生、张军先生、许育才先生、马军先生、邢吉海先生、罗永泰先生、线恒琦先生共计7名（张军先生、马军先生已于同月经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当选公司董事），董事吴树桐先生、独立董事徐春利先生因公缺席，在充分了解会议内容的情况下，分别委托董事许育才先生和独立董事罗永泰先生对本次会议精神行使同意表决权。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行使表决权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惠文先生主持，审议通过如下决议，现公告如下：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选举张军先生任副董事长，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公司选举张军先生为副董事长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推选程序合法。张军先生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

2. 关于增补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经董事长提名，增补张军先生进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变更为由下列五名董事组成：刘惠文、张军、吴树桐、线恒琦和罗永泰。主任委员仍由董事长刘惠文先生担任。

（2）经董事长提名，增补马军先生进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变更为由下列三名董事组成：马军、徐春利和罗永泰。主任委员仍由独立董事罗永泰先生担任。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5月26日